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太原智林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之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第一期）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山西监管局：

太原智林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辅导对象”或“公司”)拟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北交所”）上市。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德证券”或“辅导机构”）作为辅导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2020 年修订)》《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监管规定》等有关规定,以及与公司签署的辅导协议相关约定开展辅导工作。现就本期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如下：

一、辅导工作开展情况

（一）辅导人员

根据中德证券与公司签订的辅导协议及制定的辅导计划，中德证券本辅导期内指派 8 名人员，由王炜、孙涛、管仁昊、张建磊、姜海强、乔子汉、高理想、孙旭组成的辅导工作小组对公司进行辅导，其中王炜担任辅导工作小组组长。

辅导小组成员均为中德证券正式从业人员，均取得了证券从业资格证书,辅导小组成员均没有同时担任四家以上公司的辅导工作，符合中国证券监管管理委员会的有关规定。

上述辅导工作小组成员中高理想、孙旭二人因个人原因已从辅导机构离职，其他人员在本辅导期内未发生变动。

（二）辅导时间及方式

本期辅导时间自中德证券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山西监管局（以下简称“山西监管局”）报送辅导备案材料之日至2022年9月30日止（以下简称“本辅导期”）。

本辅导期内，辅导机构主要对公司进行全面尽职调查，并就各调查情况与辅导对象进行了详细沟通，协调整个辅导期间的工作计划，分析和讨论了辅导对象存在的主要问题、解决方案及时间安排。

（三）辅导的主要内容

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2020年修订)》《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监管规定》及辅导对象与辅导机构签署的辅导协议，辅导内容主要包括以下方面：

1、对公司接受辅导的人员进行系统的法规知识、证券市场知识培训，使其了解多层次资本市场各板块的特点和属性，全面掌握发行、上市、规范运作等方面的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则，知悉信息披露和履行承诺等方面的责任和义务，树立进入证券市场的诚信意识、自律意识和法治意识。

2、督促公司按照有关规定初步建立符合现代企业制度要求的公司治理基础，促进公司接受辅导的人员增强法治观念、诚信意识和自律意识。

3、与公司聘请的会计师共同协助公司依照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制度要求健全并完善公司会计管理体系、会计基础工作，杜绝会计虚假。

4、核查公司在公司设立、股权设置和转让、增资扩股、资产评估、资本验证等方面是否合法、有效，产权关系是否明晰，股权结构是否符合有关规定。

5、核查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管等

相关人员的资金流水情况。

6、督促公司建立和完善规范的内部决策和内部控制制度，形成有效的财务、投资以及内部约束和激励制度。

7、督促公司形成明确的业务发展目标和未来发展计划，并制定可行的募集资金投向及其他投资项目的规划。

8、对公司是否达到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条件进行综合评估，协助公司开展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准备工作。

通过辅导，辅导对象相关人员对于上市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以及公司存在的问题有了更为深入的了解，并在辅导机构及其他中介机构的协助下制定了相关整改方案并切实落实。通过这一阶段的辅导，公司规范运作水平进一步提升。

（四）证券服务机构配合开展辅导工作情况

本辅导期内，山西华炬律师事务所、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等其他中介机构积极协助中德证券辅导工作小组开展辅导工作，保持紧密配合，如期完成了本期辅导工作。

二、辅导对象目前仍存在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方案

（一）前期辅导工作中发现问题及解决情况

1、公司应收账款金额较大

公司部分客户应收账款金额较大、账龄较长，中介机构督促公司积极采取相应的催收措施进行催收，加快应收账款的回款进度。

辅导工作小组将在下一阶段辅导工作中继续督促辅导对象加强对客户的回款催收以控制风险。

2、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本辅导期内，辅导机构会同律师、会计师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要求梳理现有的公司业务流程和治理制度，协助辅导对象完善公司治

理和内控环境，但公司尚需进一步提高规范治理水平。

（二）目前仍存在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方案

1、本辅导期内，经公司与辅导机构结合公司的发展规划、技术人才储备、市场需求前景等情况基本框定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使用方向，下一阶段将由公司会同辅导机构深度沟通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使用计划，并制定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

2、辅导对象作为拟上市公司，其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其授权代表）对证券市场的相关法律法规的掌握程度仍需持续加强；辅导人员将进一步督促辅导对象及其相关人员对于证券市场法律法规的学习，并持续强调健全内控制度的必要性。

三、下一阶段的辅导工作安排

（一）辅导人员安排

中德证券将继续安排王炜、孙涛、管仁昊、张建磊、姜海强、乔子汉 6 人作为辅导人员对公司开展下一阶段的辅导工作，继续由王炜担任辅导工作小组组长。

（二）主要辅导内容

下一辅导阶段，中德证券将在上一阶段辅导工作的基础上继续进行有针对性的辅导，在持续开展尽职调查工作的基础上，进行现场辅导、召开中介机构协调会、咨询与答疑、组织自学等，密切跟进会计师、律师的工作，督促公司按照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的要求进一步规范运作，并及时向贵局报送辅导工作进展报告。

特此报告。

（本页无正文，为《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太原智林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之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第一期）》之辅导机构签章页）

本期辅导人员签名：

管仁昊	张建磊	王　炜
孙　涛	姜海强	乔子汉

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盖章）

2022年10月13日